

**陕西航天动力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对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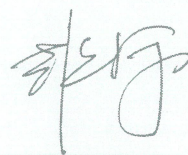
陕西航天动力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将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针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将审议的有关议案召开了专门会议，并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对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的审计资质进行了必要核查，认为中兴华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格。鉴于以往年度中兴华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结果客观、公正，能够满足公司审计要求，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此项议案尚须获得股东大会批准。

(本页无正文,为航天动力独立董事对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事前认可
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彭恩泽

(本页无正文,为航天动力独立董事对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事前认可
意见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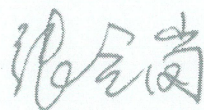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Wang Fengqiang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three characters: '王', '锋', and '强'.

王锋强

(本页无正文,为航天动力独立董事对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事前认可
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张立岗